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10-003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1月15日在北京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1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应到董事9名,实到7名,2名董事办理委托,董事康董事长托其平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权,董事高海董事托其平先生出席,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转让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

关联董事高占海、杨红昌、梁润海、丁喜梅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所持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52%的股权转让给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股权。

本次会议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申请2010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0年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分行、包头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和浩特市新城区乐信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为叁亿壹仟捌佰万元整,具体融资金额将视资金需求而定。

3、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存货及报废固定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分公司碱试验站核销存货原料碱,其账面成本为4,189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000万元,存货跌价导致2009年净利润减少396万元,同意碱试验站报废固定资产,其账面原值为8,117万元,已计提折旧3,856万元,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163万元,净额2,099万元,预计减值变价收入406万元,发生清理费用80万元,预计变卖残值发生税金1.5万元,本次报废产生固定资产损失1,775万元,影响2009年净利润减少1,775万元。

4、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0年2月8日(星期一)上午9点召开,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进行。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10-004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0年1月15日在北京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1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应到监事3名,实到2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苗慧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转让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持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52%的股权转让给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股权。

2、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存货及报废固定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分公司碱试验站核销存货原料碱,其账面成本为189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93万元,存货净值396万元,本次存货跌价导致2009年净利润减少396万元,同意碱试验站报废固定资产,其账面原值为8,117万元,已计提折旧3,856万元,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163万元,净额2,099万元,预计减值变价收入406万元,发生清理费用80万元,预计变卖残值发生税金1.5万元,本次报废产生固定资产损失1,775万元,影响2009年净利润减少1,775万元。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10-005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3、本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以九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一致通过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0年2月8日(星期一)上午9: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0年2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会议地点: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煤南路14号创业大厦B座1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已经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2、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转让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

上述议案详见公司2010年1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关于转让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3、会议登记方法

登记时间:2010年2月7日上午10:00时至下午16:00时。

登记地点: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

王健

联系电话:

020-62621396

联系传真:

020-62621388

联系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五羊新城江月路颐景轩3楼

邮政编码:

510600

特此公告。

登记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伊煤南路14号创业大厦B座16层公司证券事务部。

凡出席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授权委托书或法人单位证明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的登记手续。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1月15日在北京召开。会议通知于2010年1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应到董事9名,实到7名,2名董事办理委托,董事康董事长托其平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表决权,董事高海董事托其平先生出席,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1、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转让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

关联董事高占海、杨红昌、梁润海、丁喜梅回避表决。

同意公司所持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52%的股权转让给河南中源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股权。

本次会议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存货及报废固定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分公司碱试验站核销存货原料碱,其账面成本为4,189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000万元,存货跌价导致2009年净利润减少396万元,同意碱试验站报废固定资产,其账面原值为8,117万元,已计提折旧3,856万元,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163万元,净额2,099万元,预计减值变价收入406万元,发生清理费用80万元,预计变卖残值发生税金1.5万元,本次报废产生固定资产损失1,775万元,影响2009年净利润减少1,775万元。

3、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存货及报废固定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分公司碱试验站核销存货原料碱,其账面成本为4,189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000万元,存货跌价导致2009年净利润减少396万元,同意碱试验站报废固定资产,其账面原值为8,117万元,已计提折旧3,856万元,已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163万元,净额2,099万元,预计减值变价收入406万元,发生清理费用80万元,预计变卖残值发生税金1.5万元,本次报废产生固定资产损失1,775万元,影响2009年净利润减少1,775万元。

4、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10年2月8日(星期一)上午9点召开,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进行。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2010-006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十五日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苏尼特公司概况

公司全称:锡林郭勒苏尼特碱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梁润海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设立时间:2000年12月4日

注册地址:内蒙古锡林郭勒盟乌拉盖旗阿拉腾呼硕

经营范围:纯碱、烧碱、小苏打、元明粉、芒硝的生产、销售,固碱包装钢桶、白灰生产销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项目除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本次转让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股权转让的重大争议、诉讼或者仲裁事项,也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情况。

3、股东及持股比例:本公司持有苏尼特公司52%的股权,中源化学持有苏尼特公司48%的股权。

4、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苏尼特公司股权,苏尼特公司不再列入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5、担保及资金占用:本公司没有对苏尼特公司提供担保,苏尼特公司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6、评估审计情况:

(1)截止2008年12月31日,苏尼特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额90,643万元,负债总额37,963万元,应收款项总额987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0万元,所有者权益52,679万元,营业收入35,023万元,营业利润9295万元,净利润8313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082万元。

(2)截止2009年6月30日,苏尼特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额65,264万元,负债总额21,189万元,应收款项额821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0万元,所有者权益44,078万元,营业收入21,017万元,营业利润-1060万元,净利润-1162万元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505万元。

(3)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聘任评估机构对苏尼特公司52%的股权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金六合正旭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9年6月30日对苏尼特公司进行的全面评估报告。

5、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6、评估基准日:评估基准日为2009年6月30日,经资产评估师评估的资产总额65,264万元,负债总额21,189万元,所有者权益44,078万元,营业收入21,017万元,营业利润-1060万元,净利润-1162万元,评估增值44,936.69万元,增值率61.35%,评估值44,936.69万元,评估基准日2009年6月30日,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7、评估方法:评估方法为成本法。

8、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为苏尼特公司52%的股权评估值65,264万元,评估基准日2009年6月30日,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9、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10、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11、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12、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13、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14、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15、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16、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17、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18、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19、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20、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21、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22、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23、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24、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25、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26、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

27、评估报告书:评估报告书由苏尼特公司出具,并经中源化学评估师评估。